

首都体育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实施方案

(体操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健美操、艺术体操、舞蹈、体育舞蹈等))

一、复试时间

正式复试时间： 2025 年 4 月 9 日 9:00

报到及测试时间： 另行通知

二、复试形式与地点

采用腾讯会议进行线上复试，会议号另行通知。

三、复试内容

1. 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考生应于 4 月 8 日 20:00 前将资格审查材料扫描或拍照后合并成一个 PDF 文件，以“调剂资格审查+准考证号+姓名”命名，发送至邮箱 maxiang@cupes.edu.cn。考生应在复试期间配合考务人员审查电子版材料并视频展示材料原件。

请考生根据所在类别备齐审查材料。

A. 应届本科毕业生：准考证、身份证、学生证（盖齐注册章）原件并提交复印件；院系出具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证明函；大学学习期间成绩单原件（必须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政审表。

B. 非应届本科毕业生：准考证、身份证（军官证）、本科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并提交复印件；大学学习期间成绩单复印件（必须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政审表。

C.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除上述材料需提交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D. 全日制定向考生、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核时需提交现工作单位同意就读定向硕士的证明。拟录取后需签订三方定向协议，否则录取无效。

考生参加复试全过程中须携带本人**准考证、身份证（军官证）**以备查验。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得录取。

2. 综合素质面试

满分为 100 分，及格线 60 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考察考生在本科学习或工作期间的学习成绩或工作成就、所获奖项、社会实践、学术参与、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状况和人文素养等方面情况，考生自我介绍，时间 3 分钟左右，成绩由专业复试小组根据考生自述给予评定。

3. 专业理论知识考核

分为专业笔试和专业面试，满分各 100 分，及格线 60 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专业笔试：采用开放式题目，学生抽签后，现场准备 3 分钟，答题约 3 分钟，不得以任何形式查阅资料，可准备空白纸和笔撰写答题提纲，口述回答进行；题目设计体现综合性，主要考察学生专业理论知识掌握情况和综合运用能力。

专业面试：采用抽签后，即时问答形式，大约 3 分钟，主要考察考生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和创新潜质。

4. 英语测试

满分 100 分，及格线 30 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听力和口语水平。在考生专业面试时由专业复试小组组织进行，时间约为 3 分钟。

第一部分：考生进行简明扼要的自我介绍，时间约为 1 分钟。

第二部分：考生抽题，现场听、答，时间约为 2 分钟。

5. 运动专项技能考核

现场播放考生运动技能考核录制视频，由考评组现场打分。

专业技能考核（满分 100 分）：根据身体比例和形象（20 分）、自选基本技术动作（40 分）和组合动作（40 分）三方面进行评分。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评员目测考生身体比例，根据三长一小（颈长、臂长、腿长及脸小）的标准及形象进行综合评定。

2. 身体技术：自选基本技术动作

考生需完成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考评员根据评分标准对考生所完成的基本技术动作的分值及完成质量进行评定。

3. 组合动作展示

考评员根据考生组合动作的难度水平、艺术性、动作完成质量及表现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

组合动作考核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级别。

优秀（90 以上）：基本功、基本技术扎实，接受过系统的训练。

良好（76-89）：有一定的技术基础，接受过较为系统的训练。

一般（60-75）：技术水平一般，有一定的训练经历。

较差（59 以下）：技术水平较低，缺乏一定的训练。

健美操

一、考核内容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生并脚站立，收腹挺胸，头部正直，两眼平视，两臂自然下垂于体侧，从正、背、侧面进行展示。

2. 身体技术：自选难度动作

健美操考生可在动力性力量动作、静力性力量动作、跳与跃类动作、平衡与柔韧类动作四个组别中任选三个组别，每一个组别任选 1 个难度动作，共 3 个难度动作，要求所选难度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啦啦操考生可选转体、跳步、平衡与柔韧三类基本技术动作，每一类任选 1 个动作，共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要求所选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

街舞考生可任选 HIPHO、BREAKING、LOCKING、JAZZ 等舞种基本技术技巧动作 3 个，要求所选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

3. 组合动作展示

考生展示一套大众或竞技健美操、啦啦操、街舞等特色健美操组合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竞技能力和表现能力。

二、考核标准及评分

专业技能考核（满分 100 分）：根据身体比例和形象（20 分）、自选基本技术动作（40 分）和组合动作（40 分）三方面进行评分。

（1）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评员目测考生身体比例，根据三长一小（颈长、臂长、腿长及脸小）的标准及形象进行综合评定。

（2）身体技术：自选难度动作

考生需完成 3 个难度动作，考评员根据评分标准对考生所完成的难度动作的分值及完成质量进行评定。

（3）组合动作展示

考评员根据考生组合动作的难度水平、艺术性、动作完成质量及表现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

组合动作考核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级别。优秀（90 以上）：基本功、基本技术扎实，接受过系统的训练。良好（76-89）：有一定的技术基础，接受过较为系统的训练。一般（60-75）：技术水平一般，有一定的训练经历。较差（59 以下）：技术水平较低，缺乏一定的训练。

体育舞蹈

一、考核内容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生并脚站立，收腹挺胸，头部正直，两眼平视，两臂自然下垂于体侧，从正、背、侧面进行展示。

2. 身体技术：基本动作组合

考生可选体育舞蹈任一舞种基本动作组合，以金银铜牌指定步伐为基础即可，要求所选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

3. 自编组合展示

考生展示一套自编组合（需与基本动作组合不同舞种，但可同系列），尽可能展示考生的竞技能力和表现能力。

二、考核标准及评分

专业技能考核（满分 100 分）：根据身体比例和形象（20 分）、自选基本技术动作（40 分）和组合动作（40 分）三方面进行评分。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10 分）

考评员目测考生身体比例，根据三长一小（颈长、臂长、腿长及脸小）的标准及形象进行综合评定。

2. 身体技术：基本动作组合

考生需完成任一舞种基本动作组合，考评员根据评分标准对考生所完成的基本技术动作的分值及完成质量进行评定。

3. 自编组合展示

考评员根据考生自编组合动作的难度水平、艺术性、动作完成质量及表现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需注意：该组合需与基本动作组合不同舞种，但可同系列。

组合动作考核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级别。

优秀（90 以上）：基本功、基本技术扎实，接受过系统的训练。

良好（76-89）：有一定的技术基础，接受过较为系统的训练。

一般（60-75）：技术水平一般，有一定的训练经历。

较差（59 以下）：技术水平较低，缺乏一定的训练。

舞蹈

一、考核内容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生并脚站立，收腹挺胸，头部正直，两眼平视，两臂自然下垂于体侧，从正、背、侧面进行展示。

2. 基本功：自选基本技术动作

考生可选跳步（舞姿）、平衡和旋转三类基本技术动作，每一类任选 1 个动作，共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要求所选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

3. 舞蹈作品展示

考生舞蹈作品展示，尽可能展示考生的竞技能力和表现能力。（舞种：中国古典舞、中国民族民间舞、芭蕾舞、现代舞任选 1 种）。

二、考核标准及评分

专业技能考核（满分 100 分）：根据身体比例和形象（20 分）、自选基本技术动作（40 分）和组合动作（40 分）三方面进行评分。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评员目测考生身体比例，根据三长一小（颈长、臂长、腿长及脸小）的标准及形象进行综合评定。

2. 基本功：自选基本技术动作

考生需完成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考评员根据评分标准对考生所完成的基本技术动作的分值及完成质量进行评定。

3. 舞蹈作品展示

考评员根据考生组合动作的难度水平、艺术性、动作完成质量及表现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

组合动作考核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级别。

优秀（90 以上）：基本功、基本技术扎实，接受过系统的训练。

良好（76-89）：有一定的技术基础，接受过较为系统的训练。

一般（60-75）：技术水平一般，有一定的训练经历。

较差（59 以下）：技术水平较低，缺乏一定的训练

艺术体操

一、考核内容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生并脚站立，收腹挺胸，头部正直，两眼平视，两臂自然下垂于体侧，从正、背、侧面进行展示。

2. 身体技术：自选基本技术动作

考生可选跳步、平衡和旋转三类基本技术动作，每位考生可在每一类任选 1 个动作，共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要求所选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技术、技能水平。

3. 组合动作展示

考生展示一套组合动作，尽可能展示考生的竞技能力和表现能力。

二、考核标准及评分

专业技能考核（满分 100 分）：根据身体比例和形象（20 分）、自选基本技术动作（40 分）和组合动作（40 分）三方面进行评分。

1. 基本形态：身材比例和形象

考评员目测考生身体比例，根据三长一小（颈长、臂长、腿长及脸小）的标准及形象进行综合评定。

2. 身体技术：自选基本技术动作

考生需完成 3 个基本技术动作，考评员根据评分标准对考生所完成的基本技术动作的分值及完成质量进行评定。

3. 组合动作展示

考评员根据考生组合动作的难度水平、艺术性、动作完成质量及表现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

组合动作考核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级别。

优秀（90 以上）：基本功、基本技术扎实，接受过系统的训练。

良好（76-89）：有一定的技术基础，接受过较为系统的训练。

一般（60-75）：技术水平一般，有一定的训练经历。

较差（59 以下）：技术水平较低，缺乏一定的训练。

五、运动技能视频拍摄要求与提交

1. 建议视频全程使用横屏或竖屏录制，需要清楚的展示自己的运动技能水平。
2. 单个技术考核的视频短片要求考生一镜到底，中途不得出镜，不允许后期进行剪辑、拼接和修图美化。
3. 在每个技术考核视频拍摄开始时，考生要保持正面上半身正对镜头，与镜头的距离为 0.5 米左右，目视正前方，停留 3 秒。同时，考生须面向镜头口述自己的姓名、身份证号、报考专业和复试专项拍摄动作技能的名称。
4. 在正式拍摄动作技能视频时，考生可后退距镜头 2.5 米以上，保证全身在画面中，拍摄角度与地面垂直，考生须正面拍摄，能够清晰呈现考生的面部及完整技术动作。
7. 提交视频之前务必仔细检查，是否符合考试细则要求，且能够达到和视频样片一样的呈现效果，如因视频质量太差而造成的一切后果，须考生自行承担。